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同意发布！

采购人盖章（封面章、骑缝章）

年 月 日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磋商文件编号：TPZB(自主)2022-013-1

项目名称：福州广播电视台 2022-2023 年度办公家具、
办公耗材等定点采购项目

采 购 人：福州广播电视台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7 月

此磋商文件纸质版内容与电子版内容一致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梅柳路 66 号瑞景大厦 1 梯 1901 室邮编：350001

电话：0591-87504198

传真：0591-87504198

公司网址：<http://www.fjtpzb.com>

E-mail: 1756705304@qq.com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1
一、磋商邀请函	1
二、磋商内容一览表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一、说 明	10
二、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0
三、磋商文件	10
四、响应文件的编写	11
五、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六、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5
七、成交与授予合同	26
八、质疑与答复	27
第三章 磋商内容与技术要求	29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44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47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一、磋商邀请函

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福州广播电视台委托，对福州广播电视台 2022-2023 年度办公家具、办公耗材等定点采购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招标选择成交人，现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提交响应文件及现场磋商。

1、磋商文件编号：TPZB(自主)2022-013-1

2、项目名称：福州广播电视台 2022-2023 年度办公家具、办公耗材等定点采购项目

3、报名收售磋商文件时间及地点(以公告时间为准)：2022 年 月 日起至 2022 年 月 日，每天 8：30-12：00，14：30-17：00（公休日、节假日除外）；竞争性磋商文件购买地址：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给招标公司电子信箱（1756705304@qq.com）【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梅柳路 66 号瑞景大厦 1 梯 1901 室）】。

4、磋商文件购买方式：

A. 现场办理购买磋商文件事宜的投标人，可至我司办理书面报名登记。

B. 采用邮件方式办理购买磋商文件事宜的投标人，务必先电话联系。按照本项目相关网站上发布的招标公告提供的我司银行账号等信息，转账相应的标书款至我司账户，同时将转账底单截图及贵公司相关信息（含公司名称、联系人、手机、公司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公司地址、参与投标的项目名称及磋商文件编号等）编辑完整并发邮件至我司的电子信箱。

5、磋商文件售价：每套 100 元，若邮寄需另加 50 元，磋商文件售出一概不退。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不对邮寄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延误或丢失负责，未报名或未购买磋商文件的磋商参与者将被拒绝。

6.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地点：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梅柳路 66 号瑞景大厦 1 梯 1901 室）。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规定：

7.1 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7.2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招标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7.3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8、质疑与投诉

8.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规定，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8.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规定：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24 条要求执行）。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9、有关本项目招标的相关信息（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若有修改补充），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通过以下媒介发布通知，请潜在供应商随时关注相关网站，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 (1)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 (2) 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http://www.fjtpzb.com/>)

10、采购人单位名称：福州广播电视台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591-83925028

11、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邮编：	350001
地 址：	福州市鼓楼区梅柳路66号瑞景大厦1梯1901室		
联系人、联系电话	黄婷（项目负责人）	18065110519	
	黄婷（收、退保证金）	0591-87504198	
电 子 信 箱：	1756705304@qq.com	传真：	0591-87504198
帐 户 信 息：	开 户 名：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西湖支行		
	账 号：116050100100135928		

二、磋商内容一览表

合同包	品目号	货物/服务	数量	主要技术规格及要求	交货期	服务期限	交货地点	合同包预估(元)	投标保证金(元)
1	1-1	办公家具定点采购	1 批	详见“第三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合同签订后分批供货, 具体货物名称、交货时间和数量以采购人要货通知为准。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2023年7月31日	福州广播电视台指定的交货地点（具体详见合同）	80000	1600
2	2-1	墨盒等办公耗材定点采购	1 批					80000	1600

注:

1、供应商应按合同包投标，对同一合同包内所有品目号内容投标时必须完整。评标与授标以合同包为单位。

2、供应商所投设备技术参数必须符合或优于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3、报价要求：人民币报价。报价中应包括：设备和材料（含采购、交通、运输）、检测费用、安装、调试及试运行、验收、劳务、管理、劳保、维护、保险、利润、税款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及可合理推断的责任和义务。

4、供应商所投标设备（服务）须为全新原厂原包装（未经使用和非展览会展示样品设备，外观无刮、碰痕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明显标记：名称、品牌型号、制造商标识、产地、出厂日期、出厂序列号等）并通过合法渠道获得。

5、采购内容：本项目为福州广播电视台 2022-2023 年度办公家具、办公耗材等定点采购项目，合同包 1、包 2、的预估金额为采购人根据往年的采购金额预估 2022-2023 年度采购金额，仅供供应商报价时参考。本项目为“一次合同，分批供货”具体商品采购数量以采购人要货通知为准，按成交商品单价据实结算。本项目没有预算价，该预估金额不作为“**投标总金额**”的上限。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福州广播电视台 2022-2023 年度办公家具、办公耗材等定点采购项目 采 购 人：福州广播电视台 磋商文件编号：TPZB(自主)2022-013-1
2		供应商资格标准： 1、凡有能力提供本磋商文件所述服务，具备国内法人资格的境内供应商，且已按磋商文件要求购买了磋商文件的，均可能成为合格的供应商。 (1) 供应商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供应商加盖其单位公章。 (2) 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3) 供应商：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4) 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1、供应商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1.1 成立年限满 1 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1.2 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 1 年的供应商，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无法按照以上 1.1、1.2 项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供应商（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 1 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 1 年的供应商、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供应商），应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2、“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应符合《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 号）的规定。3、根据《福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领域 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通知》（榕财采〔2021〕52 号）规定，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磋商文件第三章第五点其他事项中的附件）的，无需再提交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缴纳等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不得作

		出虚假承诺，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法追究相关的法律责任。 (5)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缴税证明材料复印件，或者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应说明； (6)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者提供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说明； (7)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供应商应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点前分别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并打印相应的信用记录，供应商提供的查询结果应为其通过上述网站获取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原始页面的打印件（或截图）。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0)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原件备查。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上所有资格条件，有任何一条不满足，都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并按无效标处理。
3		响应文件有效期：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 90 个日历日。
4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梅柳路 66 号瑞景大厦 1 梯 1901 室） 接收人：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公告时间为准)： 年 月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梅柳路 66 号瑞景大厦 1 梯 1901 室）
5		磋商保证金：详见磋商内容一览表 供应商必须从本单位帐户以转帐方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缴交要求的磋商保证金，并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的 17:00 前到帐（是否到达指定的存款帐户，以磋商文件中确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开户行进帐单为准），供应商在缴纳保证金时须在汇款用途或摘要栏上注明所投项目的招标编号及合同包号。

6		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标法评标。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确定一名成交人，具体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本磋商文件“20”条款。
7		样品：合同包 2 的供应商要求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供所投产品的部分样品：合同包 2 要求提供磋商文件第三章“招标内容及要求”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序号 114（88A 硒鼓）及序号 115（2612A 硒鼓）的样品各 1 个。所有样品均应包扎粘贴标签，上面标明货物名称、合同包、型号规格等，标签应粘贴牢固，书写应正楷、清晰，避免今后错认、错领。 评标结束后成交人的样品由采购人封样，待所有中标产品交货并经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负责将样品退还成交人。其余供应商的样品退还工作将在评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完成，供应商应及时派人员持有效证明（介绍信和身份证）前来领取，过期不予保管，招标代理机构对因此造成的设备损坏或遗失不负任何责任。
8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本次采购项目收费标准经采购人同意采用一次性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成交人支付的服务费不计入投标总价中。具体招标代理服务费如下： 包 1：人民币壹仟伍佰元整（¥1500.00）； 包 2：人民币壹仟伍佰元整（¥1500.00）； 招标代理服务费专户： 开户名：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西湖支行 帐号：116050100100135928。 在资格审查当日磋商小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并打印响应人信用记录。若发现响应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响应截止时间止)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受到政府采购行政处罚（存在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信息的），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以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资格审查不合格。取消磋商文件中涉及响应人需提供信用记录查询相关文件要求的条款，响应人无需再提供。
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0		无效标条款： (1) 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2) 未按本须知的规定要求装订或响应文件技术商务部分出现投标报价的； (3) 未按规定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的；或供应商所有提供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过期，或发生变更未办理变更手续的； (4) 未按规定填写服务偏离表和商务偏离表的； (5) 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6) 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7) 供应商未按规定对投标进行报价及分项报价； (8) 一个供应商不止投一个标； (9) 响应文件组成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10)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11)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12) 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13) 报价超过预算单价和预算总价的； (14) 未满足合格供应商资格条件的； (15) 响应文件没有正本或响应文件份数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 (16) 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送达的响应文件； (17) 交货期、交货地点、付款方式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18) 与本次招标项目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关联的； (19)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20) 供应商存在串通投标行为的； (21) 出现评标标准和方法中的无效投标规定；
----	--	--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 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第二章第 10 条“响应文件的组成”要求编制技术商务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报价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文件一份。 技术商务部分正本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必须用胶装(为永久性、无破坏不可拆分)装订成册，在封面盖公章，并加盖骑缝章或每页盖公章(非报价专用章或业务章，以下同)。副本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胶装成册，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报价部分正本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必须用胶装(为永久性、无破坏不可拆分)装订成册，在封面盖公章，并加盖骑缝章或每页盖公章(非报价专用章或业务章，以下同)。副本可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胶装成册，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供应商必须将技术商务部分和报价部分单独装订，分册密封投标。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 供应商随响应文件一同提交的电子文件：含报价部分、技术商务部分的电子文件（用 U 盘，无病毒），其中所有文件不留密码，资质文件和证书等可用扫描以图片方式保存，此电子文件单独密封递交，外密封袋上须注明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未按此规定要求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其响应文件无效。
12		关于串通投标处理（依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福建省省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磋商文件编制指引和实施指引的补充通知（三）》闽财购〔2010〕28 号文规定）：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认定其有串通投标行为，并做出其投标无效的决定：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2）不同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3）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招标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供应商参加招标答疑会、交纳或退还磋商保证金、开标的；

		(4)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13		重大偏差与细微偏差： 以下为重大偏差与细微偏差的条款，请各供应商认真审阅。 (一)、重大偏差： 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 2、响应文件载明的磋商项目完成期限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 3、明显不符合服务要求、服务标准的要求； 4、响应文件载明的服务方式、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5、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条款； 注：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若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认定为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二)、细微偏差：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如：1、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2、同类问题出现前后文字表述不一致；3、含义不明确的表述。 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供应商在磋商结束前予以补正，补正的程序和方法按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第 19 条“响应文件的澄清”的规定执行；无法补正的，可在评审时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供应商的认定。 评委会判定重大偏差、细微偏差是依据响应文件，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4		鉴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已经过一次采购活动程序因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而造成流标，如遇供应商不足情形则参照以下条款执行：“根据闽财购〔2016〕67 号文《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执行过程中有关规定的通知》，经过公开招标采购方式流（废）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变更采购方式为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的，在组织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采购时，采购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可以直接组织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或竞

		争性磋商采购”。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如有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描述或矛盾以本条款为准，其它竞争性磋商条款不变。
15		特别说明： 报价人与福州广播电视台和其所属各公司无欠款、无违约及无其他不诚信等根本违约行为记录在案，且与福州广播电视台不存在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利害关系，若有，经采购人核实，则报价人本次报价为无效报价。报价人应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情况进行如实声明并加盖公章。
16		招标项目行政监督部门：福州广播电视台监督部门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磋商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

2. 定义

2.1“采购人”系指本次磋商活动的采购单位福州广播电视台。

2.2“招标代理人”系指本磋商活动组织方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磋商文件，且已经提交或者准备提交本次响应文件的服务商。

2.4“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项目工作及有关的义务。

二、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 2 项号所规定的资格标准(其中上一年度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是指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2 供应商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6 投标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投标。

4、 登记报名

供应商应当从采购代理机构合法获得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登记报名，否则提出的质疑或提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5. 投标费用

5.1 供应商自行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三、 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主要条款。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磋商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
- (3) 磋商内容与服务要求
- (4) 服务合同（参考文本）
- (5) 响应文件格式

7. 磋商文件的澄清

7.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要求澄清应按磋商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下同）递交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磋商截止时间 3 个日历日前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所有供应商，并在原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8. 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至磋商截止日期前 3 个日历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3 个日历日，则延长磋商时间），代理机构依供应商要求澄清问题而修改磋商文件的，要同时在原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传真）形式按供应商提供的电话或传真通知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若在规定时限内未确认的视为默认。该修改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但磋商文件本章第 8.2 条规定的推迟磋商截止时间和报价时间情形不受本条约束。

8.2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磋商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响应文件的修改，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磋商截止时间，但应当至少在磋商截止时间三个日历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传真）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并在项目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修改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磋商截止日期。

四、 响应文件的编写

9. 报价内容及报价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9.2 供应商只能对磋商内容一览表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并填列《详细分项报价一览表》。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服务只能有一个报价。

10. 响应文件语言

10.1 响应文件应用中文书写。响应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必须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供应商投标时提供的中文译本、翻译机构及翻译人员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2 中文译本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认定为该项资格或技术商务的证明文件/材料无效，即该项资格或技术商务要求不符合。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包括下列部分）：

11.1 响应文件报价部分应包括下列部分：（单独编制装订成册并密封）

- （1）报价书
- （2）报价一览表
- （3）分项报价表

11.2 响应文件技术商务部分应包括下列部分：（单独编制装订成册并密封）

- （1）技术商务评分标准对照情况应答表
- （2）货物说明一览表
- （3）技术/商务偏离表
- （4）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企业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缴税证明复印件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供应商应交的其它资料

(6)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的话）

(7) 磋商保证金缴交凭证

12. 报价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4 项所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2.2 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磋商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报价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3. 磋商保证金

13.1 磋商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3.2 磋商保证金：供应商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供磋商保证金。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以开户银行提供的磋商保证金到帐时间为依据进行确认，超过时间不予确认。

13.3 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磋商活动免受供应商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3.4 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3.5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并将落标书面通知没有中标的其它供应商，未中标供应商将落标书面通知回执给采购代理机构。

13.6 采购代理机构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因自身原因耽搁政府采购合同的送达存档，造成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时间超过 5 个工作日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延后退还的责任。

13.7 发生以下情况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1) 供应商报价后且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虚假承诺；

(2) 提供不真实的或伪造相关报价资料；

(3) 不接受磋商文件中有关规定，对其报价价格有误之处的修正；

(4) 恶意干扰磋商活动，不听劝阻的；

(5) 如果成交人未能做到：按成交结果通知书要求的日期签订合同或按磋商文件规定和响应文件承诺履行其义务。

上述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况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14. 响应文件的格式

1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号所规定的要求。

14.2 响应文件每页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4.3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或许可，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14.4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提供材料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4.5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署，盖供应商公章。

14.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授权的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校正章。

14.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投标无效。

14.8 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格标准证明文件均须在有效期内，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在符合性检查中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五、 响应文件的提交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5.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报价部分正本、报价部分副本、技术商务正本、技术商务副本、电子响应文件分五袋分别用信封密封，并标明招标编号、供应商名称、合同包号、投标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文件未密封的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将其原封不动地退回供应商。

15.2 每一信封密封处应注明“于_____之前（指投标邀请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5.3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5.4 响应文件应在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5.5 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5.6 供应商在磋商截止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期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其投标无效，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15.7 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六、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6. 磋商、评审时间

16.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磋商。

16.2 磋商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所有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参加磋商会，并签到。

16.3 磋商时，由供应商监督代表和授权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由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17. 磋商小组

17.1 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采购货物和服务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技术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18. 响应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供应商或与上述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供应商任何试图影响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被没收磋商保证金。

18.1 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磋商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8.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18.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8.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对响应文件详细评估之前，磋商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 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不满足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18.3.2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还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实质性偏离是指：a、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b、实质性违背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c、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磋商将被拒绝。凡出现《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5 条》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小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8.3.3 关于串通投标情形

磋商小组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认定其有串通投标行为，并做出其投标无效的决定：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 (2) 不同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8)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磋商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供应商参加招标答疑会、交纳或还磋商保证金、开标的；

- (10)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19.响应文件的澄清

19.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磋商程序

20.1 在进入磋商阶段之前，磋商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其法人资格、营业范围、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等。如果供应商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报价将被拒绝。

20.2 磋商小组还将确定供应商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进入磋商阶段。

20.3 磋商小组将邀请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且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分别进行单一磋商，磋商小组将给予参加磋商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0.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会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将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供应商同时根据磋商确定的技术、服务要求提交项目的最终解决方案。

20.5 确定最终解决方案（采购需求）及提交最后报价，磋商小组要求其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并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0.6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磋商文件中要求列入磋商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审时取有效供应商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审价进行评审。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审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审价评议。

20.7 若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

20.8 磋商小组将按比较与评价最优在先原则，排列评价顺序，根据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确定的成交候选人数量推荐出成交候选人。

20.9 本项目到磋商截止时间止，若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在磋商期间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均合格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参照“根据闽财购（2016）67号文《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执行过程中有关规定的通知》，经过公开招标采购方式流（废）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变更采购方式为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的，在组织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采购时，采购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可以直接组织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采购”。。

21. 评标办法

21.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标法，分两阶段评标，第一阶段评技术商务部分，第二阶段评报价部分。

第一阶段进行技术商务部分的评标。磋商小组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的技术商务标进行评审，评出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技术商务要求的供应商，并计算出各供应商技术商务部分的得分（各评委技术、商务部分算术平均值为最终得分，并取小数点后的2位数）。

第二阶段进行报价部分评标。经第一阶段评选出的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技术商务要求的供应商进入第二阶段评标。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且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

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重新做出相关的书面承诺，最后书面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并密封提交。已提交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含有效书面承诺）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汇总各合格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取小数点后的 2 位数），并按各合格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第一、第二、第三成交候选人。

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则其中投标总价低的供应商将被排序在前；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技术部分得分高的将被排序在前。

21.2 本项目评分标准:

（1）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即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2）每个供应商的评标总得分 $FA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F3 \times A3 + F4 \times A4$ （若有），其中：F1 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F2 指技术项评审因素得分、F3 指商务项评审因素得分，A1 指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2 指技术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3 指商务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 + A2 + A3 = 1$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F3 \times A3 = 100$ 分（满分时）。

（3）各项评审因素的设置如下：

合同包 1：①价格项（ $F1 \times A1$ ）满分为 60 分。

a.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times 100$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价格扣除的，以扣除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b. 价格扣除的规则如下：

评标项目	评标方法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	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本项目执行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如下：（一）中小企业优惠政策：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文件精神，在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中，对符合上述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货物、服务类项目按 15% 扣除，工程项目按 3% 扣除），用

评标项目	评标方法
	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2、大型企业提供的所有采购标的均为小微企业制造的，可享受价格扣除；如果一个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含有多个采购标的的，则每个采购标的均应由中小企业制造，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本文件最后章节格式)；货物类采购项目，响应文件中还应提供《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统计表》（见本文件最后章节格式)并附在报价部分中，否则不予价格扣除。（二）监狱企业优惠政策：根据财库【2014】68号文《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价格扣除。（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政策：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通知》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给予15%的扣除；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与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协议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合同金额5%的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规定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加单位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根据福建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印发《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价格扣除的通知》，对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货物项目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还应同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统计表”，标明具体哪些货物是其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是由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仅有标明部分的货物才能启动价格扣除，不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部分，不得进行价格扣除。说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中标人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办法》规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

评标项目	评标方法
	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如发现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视为其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其中标、成交无效，并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②技术项（F2×A2）满分为 30 分。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技术和服 务要求	27	根据各供应商所投项目磋商文件中《招标内容及要求》合同包 1 中各项技术和服 务要求的响应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需提供技术和服 务要求响 应表）。所投项目技术和服 务要求全部满足磋商文件中合同包 1 各项技 术服 务要求的得 17 分，正偏离不加分；标注★的参数为不允许负偏离 的实质 性要求，有出现负偏离的按无效投标处理。“2、家具制作材质 说明和 要求”中（2.1.1、2.1.2、2.1.3、2.1.4、2.1.5、2.2.1、2.2.2、 2.2.3、2.2.4、2.2.5、2.2.6、2.2.7、2.2.8、2.3.1、2.3.2、2.3.3、 2.3.4、2.3.5）点每负偏离一点，扣 1.5 分；“2、家具制作材质说明 和要 求”中 2.4 点每负偏离一点，扣 1 分，共计 1 点（以上评分内容均 不包含 以“★”标示的内容）。评委将按照上述评分标准计算供应商的 技术指 标得分。
质量保 证方 案	3	根据各供应商所投产品的供货保障和质量保障等方案，由评委进行评 分，方 案完整、详尽且适用于本项目得 3 分；方案不够完整详尽，但适 用于本 项目得 2 分；方案不完整详尽，且不适用于本项目得 1 分。

③商务项（F3×A3）满分为 10 分。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售后服 务承 诺和 质量 保障 措 施	3	1 根据各供应商售后服务的应急响应时间承诺情况进行评分，应急响应 时间优 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3 分，需提供承诺函，应急响应时间承诺仅 满足磋 商文件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3	2 根据各供应商售后服务的退（换）货响应时间承诺情况进行评分，应 急响应 时间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3 分，需提供承诺函，应急响应时间 承诺仅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2	3 根据供应商以往项目履约有无投诉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以往项目履 约无投 诉得 2 分。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未提供的不得分。
	2	4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质量保障方案由评委进行评分，质量保障方案 详细、 合理且适用本项目的得 2 分，质量保障方案，详细、不够合理且 不适用 本项目的得 1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④加分项（F4×A4）

a. 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a1 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低于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 20%（含 20%）以下，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F1×A1，按照满分计）和技术项（F2×A2，

按照满分计) 4%的加分; 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 20%-50% (含 50%), 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 ($F1 \times A1$, 按照满分计) 和技术项 ($F2 \times A2$, 按照满分计) 6%的加分; 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 50%以上的, 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 ($F1 \times A1$, 按照满分计) 和技术项 ($F2 \times A2$, 按照满分计) 8%的加分。

a2 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 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加分。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加分。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部分	7.2	(1) 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的规定。(2) 节能(非强制类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 ①、若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非强制类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低于本合同包报价总金额 20%(含 20%) 以下的, 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评标项和技术评标项标准总分值 4%的加分; ②、若同一合同包内节能(非强制类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本合同包报价总金额 20%-50%(含 50%) 的, 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在价格评标项和技术评标项标准总分值 6%的加分; ③、若同一合同包内节能(非强制类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本合同包报价总金额 50%以上的, 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在价格评标项和技术评标项标准总分值 8%的加分。 (3) 对于同时属于节能、环境标志的产品, 应当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时必须对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单独在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统计表中填写, 并提供产品的证明资料复印件附在报价部分且加盖供应商公章。未单独分项报价或未按规定提供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加分。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 可享受相关的鼓励优惠政策; 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 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评标委员会审查此项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 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本文件中其他有关附加部分评审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描述情况与此处不一致, 以此处为准)

(4) 中标候选人排列规则顺序如下:

- 按照评标总得分 (FA) 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评标总得分 (FA) 相同的, 按照评标价 (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 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 评标总得分 (FA) 且评标价 (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 相同的并列。

合同包 2: ①价格项 ($F1 \times A1$) 满分为 60 分。

a.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

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价格扣除的, 以扣除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b. 价格扣除的规则如下:

评标项目	评标方法
小型、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 残疾人	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零售业。本项目执行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如下: (一) 中小企业优惠政策: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精神, 在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中, 对符合上述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货物、服务类项目按 15% 扣除, 工程项目按 3% 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 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 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 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 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 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2、大型企业提供的所有采购标的均为小微企业制造的, 可享受价格扣除; 如果一个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含有多个采购标的的, 则每个采购标的均应由中小企业制造, 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本文件最后章节格式); 货物类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中还应提供《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统计表》(见本文件最后章节格式)并附在报价部分中, 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二) 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根据财库【2014】68 号文《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政策: 根据财库〔2017〕141 号文《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通知》规定,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给予 15% 的扣除;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与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协议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 30% 以上的, 给予联合体合同金额 5% 的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 号文规定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加单位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印发《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

评标项目	评标方法
	动价格扣除的通知》，对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货物项目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还应同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统计表”，标明具体哪些货物是其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是由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仅有标明部分的货物才能启动价格扣除，不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部分，不得进行价格扣除。说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中标人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办法》规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如发现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视为其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其中标、成交无效，并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②技术项（F2×A2）满分为 30 分。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技术和服 务要求	24	根据各供应商所投项目磋商文件中《招标内容及要求》合同包 2 中各项技术和服 务要求的响应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需提供技术和服 务要求响 应表）。标注★的参数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有出现负偏离的 按无效投标处理，所投项目技术和服 务要求全部满足磋商文件中合同包 2 各项技术和服 务要求的得 24 分，正偏离不加分，每负偏离一点，扣 1 分 （“2、货物需求一览表”、“3、货物需求一览表”），扣完为止，以 上评分内容均不包含以“★”标示的内容）。评委将按照上述评分标准 计算供应商的技术指标得分。
质量保证 方案	3	根据各供应商所投产品的供货保障和质量保障等方案，由评委进行评 分，方案完整、详尽且适用于本项目得 3 分；方案不够完整详尽，但适 用于本项目得 2 分；方案不完整详尽，且不适用于本项目得 1 分。
样品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88A 硒鼓”“2612A 硒鼓”样品，由评委进行评分， 材质及外观可靠性、耐用性好的得 3 分，材质及外观可靠性、耐用性一 般的得 2 分，材质及外观可靠性、耐用性仅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1 分，差的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③商务项（F3×A3）满分为 10 分。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售后服务 承诺和质 量保障措	3	1. 根据各供应商售后服务的应急响应时间承诺情况进行评分，应急响应 时间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3 分，需提供承诺函，应急响应时间承诺仅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施	3	2. 根据各供应商售后服务的退（换）货响应时间承诺情况进行评分，应急响应时间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得3分，需提供承诺函，应急响应时间承诺仅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2	3. 根据供应商以往项目履约有无投诉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以往项目履约无投诉得2分。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未提供的不得分。
	2	4.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质量保障方案由评委进行评分，质量保障方案详细、合理且适用本项目的得2分，质量保障方案，详细、不够合理且不适用本项目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④加分项（F4×A4）

a. 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a1 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低于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20%（含20%）以下，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F1×A1，按照满分计）和技术项（F2×A2，按照满分计）4%的加分；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20%—50%（含50%），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F1×A1，按照满分计）和技术项（F2×A2，按照满分计）6%的加分；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50%以上的，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F1×A1，按照满分计）和技术项（F2×A2，按照满分计）8%的加分。

a2 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加分。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加分。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部分	7.2	(1)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2）节能（非强制类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①、若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非强制类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低于本合同包报价总金额20%（含20%）以下的，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评标项和技术评标项标准总分值4%的加分；②、若同一合同包内节能（非强制类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本合同包报价总金额20%—50%（含50%）的，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在价格评标项和技术评标项标准总分值6%的加分；③、若同一合同包内节能（非强制类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本合同包报价总金额50%以上的，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在价格评标项和技术评标项标准总分值8%的加分。（3）对于同时属于节能、环境标志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时必须对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单独在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统计表中填写，并提供产品的证明资料复印件附在报价部分且加盖供应商公章。未单独分项报价或未按规定提供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加分。投标产品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可享受相关的鼓励优惠政策；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评标项目	评分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评标委员会审查此项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本文件中其他有关附加部分评审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描述情况与此处不一致，以此处为准）

（4）中标候选人排列规则顺序如下：

- a. 按照评标总得分（FA）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b. 评标总得分（FA）相同的，按照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 c. 评标总得分（FA）且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8、其他规定

8.1 评标应全程保密且不得透露给任一供应商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8.2 评标将进行全程实时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3 若供应商有任何试图干扰具体评标事务，影响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职责的行为，其投标无效且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8.4 其他：技术部分最终得分应不低于技术部分总分的 50%，否则该供应商将被作为无效标处理，不再进入第二阶段的评议和评分，不予推荐中标。

七、成交与授予合同

22. 定标准则

22.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22.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按磋商文件确定评审标准、方法，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2.3 报价超过最高控制价的为无效报价。

23. 中标成交通知

23.1 磋商结束后，磋商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代理机构方应在刊登本招标活动磋商公告的媒介上对成交结果进行公示，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公告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3.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同时应将落标书面通知没有成交的其它供应商。

23.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3.4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以原缴交方式向未成交的供应商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23.5 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以原缴交方式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3.6 成交人在成交公示期结束之日起 3 个工作日，未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自动放弃成交，并按承诺赔偿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4. 签订合同

24.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参照本磋商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非特殊情形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自动放弃成交权，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本次招标项目将根据实际情况顺延第二成交候选人或另行组织招标。若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4.2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4.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4.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5. 磋商项目行政监督部门

25.1 磋商项目行政监督部门可视情依法派员对本磋商活动的全程进行监督。

25.2 供应商如对磋商活动有异议，可以按照有关规定向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所述磋商项目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八、质疑与答复

26. 质疑

26.1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

五条规定，阐述明确的请求和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因质疑等原因导致成交人资格被撤销的，该项目将进行重新采购。质疑书格式如下：

质 疑 书

_____(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认为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中有几个内容损害了我公司的权益，现以书面原件形式提出质疑。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规定，提出以下请求和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的事实和理由：

1、_(事宜经过)_____；2、_(事宜经过)_____；

我们认为，以上几项，违背了政府采购法规的有关规定，其中第1项_____违背《_____法》第_____条的“_____”规定，第2项_____违背《_____法》第_____条的规定，请予审查纠正为盼。

质疑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人签字: _____

地址: _____联系电话: _____

邮编: _____传真: _____

日期: _____

注：质疑人提供的资料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明确的请求和供应商单位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27. 答复

27.1 采购人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也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招标代理机构将依照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

27.2 供应商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项目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第三章 磋商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述：

合同包 1：

(1) 本次采购的货物为福州广播电视台办公家具定点采购。要求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负责提供所需的相关货物及服务。

(2) 本项目均要求各供应商进货渠道正规，性能技术指标必须达到国家和行业标准。

合同包 2：

(1) 本次采购的货物为福州广播电视台办公耗材定点采购。要求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负责提供所需的相关货物及服务。

(2) 本项目均要求各供应商进货渠道正规，性能技术指标必须达到国家和行业标准。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合同包 1：办公家具

特别要求：

(1) 在供货期间，具体采购数量以实际需求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为准。

(2) 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虚拟采购数量”是按采购人以往各货品采购数量比例虚拟得出的，体现各货品的大致采购比例。供应商应将各自所投产品单价×“虚拟采购数量”计算出投标总金额，该投标总金额仅供评标计算各供应商报价得分使用。

★ 1、货物需求一览表

(本合同包涉及固定尺寸规格货物可允许在规定的数值范围内±2%的偏离或根据实际需要采购)						
序号	名称	尺寸 (MM)	单位	材质说明	虚拟采购数量	办公家具式样图
1	三人位沙发	根据实际需要	张	环保皮面料	1	
2	三人位沙发	根据实际需要	张	二层真皮面料	1	
3	三人位沙发	根据实际需要	张	头层真皮面料	1	
4	三人位沙发	根据实际需要	张	环保皮面料	1	
5	三人位沙发	根据实际需要	张	二层真皮面料	1	

6	三人位沙发	根据实际需要	张	头层真皮面料	1	
7	单人位沙发	根据实际需要	张	环保皮面料	1	
8	单人位沙发	根据实际需要	张	二层真皮面料	1	
9	单人位沙发	根据实际需要	张	头层真皮面料	1	
10	单人位沙发	根据实际需要	张	环保皮面料	1	
11	单人位沙发	根据实际需要	张	二层真皮面料	1	
12	单人位沙发	根据实际需要	张	头层真皮面料	1	
13	弯管椅	根据实际需要	张	采用蓝色麻绒阻燃布，一次成型低碳弓形架	100	
14	办公转椅	根据实际需要	张	采用蓝色麻绒阻燃布，优质尼龙五星爪，万向轮	20	
15	中班椅	根据实际需要	张	环保皮面料	1	
16	中班椅	根据实际需要	张	二层真皮面料	1	
17	中班椅	根据实际需要	张	头层真皮面料	1	
18	班前椅	根据实际需要	张	环保皮面料	1	
19	班前椅	根据实际需要	张	二层真皮面料	1	
20	班前椅	根据实际需要	张	头层真皮面料	1	
21	班前椅	根据实际需要	张	环保皮面料	1	

22	班前椅	根据实际需要	张	二层真皮面料	1	
23	班前椅	根据实际需要	张	头层真皮面料	1	
24	三门文件柜	1350*420*2000	组	双门文件柜与三门文件柜款式相同	1	
25	双门文件柜	900*420*2000	组		1	
26	三门实木文件柜	1350*420*2000	组	双门文件柜与三门文件柜款式相同	1	
27	双门实木文件柜	900*420*2000	组		1	
28	标准主桌	1800*800*760	张	灰白板、台面边缘为鸭嘴边, 配: 塑料键盘架, 主机架(其它推柜、吊柜等另计)	10	
29	标准主桌	1600*800*760	张		20	
30	标准主桌	1500*700*760	张		30	
31	标准主桌	1400*700*760	张		30	
32	标准主桌	1200*700*760	张		30	
33	标准主桌	2000*600*760	张		20	双人位
34	台底文件柜(边柜)	800*450*710	张	台面边缘为鸭嘴边, 柜内配活动层板	30	
35	台底文件柜(边柜)	1200*450*710	张		5	
36	抽屉柜(推柜)	400*520*650	个	台面边缘为鸭嘴边收边, 配	30	
37	三吊柜	400*500*480	个		10	

38	两吊柜	400*500*480	个		10	
39	中班台	2000*1000*760	套	胡桃木皮饰面，台面单面真皮饰面，中置抽屉；含一长边柜，一推	1	
	中班台	2200*1000*760	套		1	
	中班台	2400*1000*760	套		1	
40	长茶几	1200*600*450	张	胡桃木皮饰面，隔板，E1级中密度纤维板，环保油漆	5	
41	方茶几	600*600*450	张		5	
42	五节柜	850*390*390×五节	组	铁皮厚度≥0.7mm	50	
43	中二斗	1820*850*390	组	铁皮厚度≥0.7mm，上、下为平开门	40	
44	中六抽宽移门	1800*1180*390	组	铁皮厚度≥0.7mm，上为推拉门，下为平开门	5	

注：以上有规定产品质保期的，从其规定，未规定的质保期为一年。

2、家具制作材质说明和要求

2.1 桌、柜材质说明及工艺要求：

2.1.1 饰面材料：

2.1.1.1 板式类：三胺板，饰面厚度 $\geq 0.8\text{MM}$ ；PVC 封边；胶水使用环保热熔胶。

2.1.1.2 实木类：胡桃木皮或其它实木饰面，木皮厚度 $\geq 0.6\text{MM}$ 。

2.1.2 基板材料：

2.1.2.1 板式类：高密度刨花板。

2.1.2.2 实木类：中密度纤维板。

2.1.2.3 顶板、层板：厚度 $\geq 25\text{mm}$ ；背板：厚度 $\geq 16\text{mm}$ ；侧板：厚度 $\geq 18\text{mm}$ 。

2.1.2.4 木材含水率 $\leq 7.29\%$ ；板材密度 $\geq 0.66\text{g}/\text{m}^2$ ；吸水厚度膨胀率 $2\text{h} \leq 5.9\%$ ；甲醛释放量 ≤ 10 毫克/100 克。

2.1.3 油漆材料：环保聚脂哑光漆。

2.1.4 五金配件：优质五金配件。

2.1.5 工艺要求：

2.1.5.1 表面具有耐磨、硬度高、防水、防污、耐高温、抗酸碱等优点，表面哑光效果持久。

2.1.5.2 基材要求经过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强度高、刚性好、不变形、承重不低于110KG。

2.1.5.3 握钉力测试应达到国家标准。

2.2 办公椅、沙发材质说明：

2.2.1 饰面材料：

2.2.1.1 麻绒布：采用蓝色麻绒阻燃布，参考品牌伦敦系列麻绒布面。

2.2.1.2 环保皮：优质环保皮面料，透气性好，厚度达不低于1.2mm。

2.2.1.3 二层皮：优质二层皮面料，透气性好，厚度达不低于1.2mm。

2.2.1.4 头层皮：优质头层皮面料，透气性好，厚度达不低于1.2mm。

2.2.2 海绵材料：采用高密度，密度 $\geq 48\text{kg}/\text{m}^3$ ；回弹力 $\geq 90\%$ 。

2.2.3 椅板材料：

2.2.3.1 采用1.5mm夹板9层垫压成型；板材厚度12mm，板材承受压力 $\geq 300\text{KG}$ ，并经防腐、防虫化学处理。

2.2.3.2 木材含水率 $\leq 7.29\%$ ；板材密度 $\geq 0.66\text{g}/\text{m}^2$ ；吸水厚度膨胀率 $2\text{h} \leq 5.9\%$ ；甲醛释放量 ≤ 10 毫克/100 克。

2.2.4 扶手材料：采用PU扶手；实木扶手。

2.2.5 脚架材料：

2.2.5.1 钢弯管脚：可承受300KG压力；一次成型低碳弓形架，承重可达200KG压力。

2.2.5.2 实木脚架：前置式倾仰机构，配备张紧力调控功能，实木五星抓。

2.2.5.3 尼龙脚架：

2.2.5.4 万向轮：优质尼龙纤维制成，受力不低于 130kg，滚动不低于 100000 次完好无缺，符合国家标准。

2.2.6 喷塑要求：采用乳化剂和碱性助剂、磷酸除锈、锌系薄膜型磷化、钙化，亚光热固性环氧聚脂粉末，高温固化（塑粉为黑色，喷涂厚度为 0.045-0.06MM，冲击强度 $\geq 3.92J$ 无剥落、裂纹或皱纹等，附着力 X 一级，光泽度 $\geq 65\%$ ，耐腐蚀耐盐水 24H，不锈蚀，不鼓气，不裂）。

2.2.7 油漆要求：环保聚脂哑光漆。

2.2.8 工艺要求：

2.2.8.1 形体方正，表面完整，整体配件紧密、牢固。

2.2.8.2 线、边整齐，线条均匀，间隙细小且均匀。

2.2.8.3 面料与海绵粘合紧密、伏贴。不能有脱胶、胶线等缺陷。

2.3 铁皮文件柜材质说明：

2.3.1 采用一级冷轧簿板，铁皮厚度分别为 $\geq 0.7mm$ 和 $\geq 0.5mm$ 两种规格制作。

2.3.2 轨道：优质两节滑轨。

2.3.3 喷涂要求：烤漆厚度在 60-80um 的范围内，光泽度 $\leq 28\%$ ，颜色为灰白色，表面经酸洗、碱洗磷化处理后喷热固性环氧树脂粉固化，防磨、防锈功能。

2.3.4 五金配件：优质五金配件。

2.3.5 工艺要求：

2.3.5.1 外观质量：不准有影响外观和使用性能的永久变形；各部位的安装应牢固、可靠，不允许有松动现象；颜色按定货要求、色泽一致，漆面均匀光亮、无划伤。

2.3.5.2 线、边整齐，线条均匀，间隙细小且均匀。

2.3.5.3 表面涂饰平整光滑，涂层色泽均匀，不允许有流挂起粒、气泡、渣点、露底、剥落、伤痕等缺陷；表面处理：钢板、立柱均应进行清洗、除油、除锈、磷化处理。

2.4 其它要求：

★2.4.1 所有材料应符合 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强制性标准要求。

2.4.2 供货周期：中选报价人应在接受甲方订单之日起 7 个日历天内（实木家具 15 个日历天）制作安装完成。

合同包 2：办公耗材

特别要求：

(1) 福州广播电视台 2022—2023 年度预估各类墨盒使用约计 20 个，各类硒鼓约计 400 个，硒鼓加粉约计 30 瓶。在供货期间，具体采购数量以实际需求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为准。

(2) 参考厂家、品牌标注为“原装”的为该型号耗材对应设备同品牌原装耗材；标注为“非原装”的为该型号耗材对应设备所适用的其他品牌耗材，参考品牌：天威、格之格、XXX；标注为“加粉”的是该型号耗材所适用的其他品牌的墨粉，单价包含但不限于加粉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芯片等费用，参考品牌：天威、格之格、尚彩。上述参考品牌不作为强制要求。

(3) 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虚拟采购数量”是按采购人以往各货品采购数量比例虚拟得出的，体现各货品的大致采购比例。供应商应将各自所投产品单价×“虚拟采购数量”计算出投标总金额，该投标总金额仅供评标计算各供应商报价得分使用。

★1、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名称	参考厂家、品牌	单位	虚拟采购数量
1.	HP	88A 硒鼓(CC388A)	惠普原装	个	100
2.	HP	88X 硒鼓(CC388XC) (大容量)	惠普原装	个	100
3.	HP	36A 硒鼓(CB436A)	惠普原装	个	5
4.	HP	12A 硒鼓(Q2612AF) (大容量)	惠普原装	个	80
5.	HP	12X 硒鼓(Q2612X)	惠普原装	个	80
6.	HP	16A 硒鼓 (Q7516A)	惠普原装	个	10
7.	HP	950XL 墨盒 (CN045AA 黑色)	惠普原装	个	5
8.	HP	951XLC 墨盒 (CN046AA 青色)	惠普原装	个	5
9.	HP	951XLY 墨盒 (CN048AA 黄色)	惠普原装	个	5
10.	HP	951XLM 墨盒 (CN047AA 红色)	惠普原装	个	5
11.	HP	93A硒鼓(CZ192A)	惠普原装	个	3
12.	HP	18A 硒鼓(CF218A)	惠普原装	个	5
13.	HP	19A 成像鼓(CF219A)	惠普原装	个	1
14.	HP	202A 硒鼓(CF500A、黑色)	惠普原装	个	5
15.	HP	202A 硒鼓(CF501A、青色)	惠普原装	个	2
16.	HP	202A 硒鼓(CF502A、黄色)	惠普原装	个	2
17.	HP	202A 硒鼓(CF503A、红色)	惠普原装	个	2
18.	HP	202X 硒鼓(CF500X、黑色、大容量)	惠普原装	个	5
19.	HP	202X 硒鼓(CF501X、青色、大容量)	惠普原装	个	2

20.	HP	202X 硒鼓 (CF502X、黄色、大容量)	惠普原装	个	2
21.	HP	202X 硒鼓 (CF503X、红色、大容量)	惠普原装	个	2
22.	HP	333A 硒鼓 (W1333A)	惠普原装	个	2
23.	HP	333X 硒鼓 (W1333AX、大容量)	惠普原装	个	2
24.	HP	W1003AC 硒鼓	惠普原装	个	10
25.	HP	410A 硒鼓 (CF410A、黑色)	惠普原装	个	5
26.	HP	410A 硒鼓 (CF411A、青色)	惠普原装	个	2
27.	HP	410A 硒鼓 (CF412A、黄色)	惠普原装	个	2
28.	HP	410A 硒鼓 (CF413A、红色)	惠普原装	个	2
29.	HP	410X 硒鼓 (CF40X、黑色、大容量)	惠普原装	个	5
30.	HP	410X 硒鼓 (CF411X、青色、大容量)	惠普原装	个	2
31.	HP	410X 硒鼓 (CF412X、黄色、大容量)	惠普原装	个	2
32.	HP	410X 硒鼓 (CF413X、红色、大容量)	惠普原装	个	2
33.	HP	433A 粉盒 (W1333A)	惠普原装	个	5
34.	HP	433X 粉盒 (W1333X、大容量)	惠普原装	个	5
35.	CANON	PG-815	佳能原装	个	5
36.	CANON	PG-815XL (大容量)	佳能原装	个	5
37.	CANON	CL-816	佳能原装	个	5
38.	CANON	CL-816XL (大容量)	佳能原装	个	5
39.	CANON	912 硒鼓	佳能原装	个	1
40.	CANON	303 硒鼓	佳能原装	个	3
41.	KYOCERA	TK-4128 粉盒	京瓷原装	个	5
42.	KYOCERA	TK-4108 粉盒	京瓷原装	个	5
43.	KYOCERA	TK-6118 粉盒	京瓷原装	个	5
44.	KYOCERA	MK4105 硒鼓	京瓷原装	个	1
45.	KYOCERA	TK-6308 粉盒	京瓷原装	个	1
46.	KYOCERA	TK-1003 墨粉盒	京瓷原装	个	1

47.	KYOCERA	TK-1113 墨粉盒	京瓷原装	个	1
48.	TOSHIBA	T-2323C 粉盒(大容量)	东芝原装	个	15
49.	TOSHIBA	T-2309C 粉盒(大容量)	东芝原装	个	5
50.	TOSHIBA	T-5018C 粉盒(大容量)	东芝原装	个	15
51.	TOSHIBA	T-FC505C-K 黑色粉盒 (高容量)	东芝原装	个	1
52.	TOSHIBA	T-FC506C-M 红色粉盒 (高容量)	东芝原装	个	1
53.	TOSHIBA	T-FC507C-Y 黄色粉盒 (高容量)	东芝原装	个	1
54.	TOSHIBA	T-FC508C-C 青色粉盒 (高容量)	东芝原装	个	1
55.	TOSHIBA	T-FC415C-K-S 黑色粉盒	东芝原装	个	5
56.	TOSHIBA	T-FC415C-M-S 红色粉盒	东芝原装	个	2
57.	TOSHIBA	T-FC415C-Y-S 黄色粉盒	东芝原装	个	2
58.	TOSHIBA	T-FC415C-C-S 青色粉盒	东芝原装	个	2
59.	TOSHIBA	T-FC415C-K 黑色粉盒 (高容量)	东芝原装	个	5
60.	TOSHIBA	T-FC415C-M 红色粉盒 (高容量)	东芝原装	个	2
61.	TOSHIBA	T-FC415C-Y 黄色粉盒 (高容量)	东芝原装	个	2
62.	TOSHIBA	T-FC415C-C 青色粉盒 (高容量)	东芝原装	个	2
63.	TOSHIBA	原装东芝 T-5018W 碳粉	东芝原装	个	5
64.	TOSHIBA	原装东芝 T-5018C 碳粉	东芝原装	个	5
65.	Fuji Xerox	富士施乐 CT202496	富士施乐原装	个	1
66.	Fuji Xerox	富士施乐 CT202497	富士施乐原装	个	1
67.	Fuji Xerox	富士施乐 CT202498	富士施乐原装	个	1
68.	Fuji Xerox	富士施乐 CT202499	富士施乐原装	个	1
69.	富士施乐	富士施乐 CT351088 感光鼓(黑色)	富士施乐配件	个	5
70.	RICOH	MP 2501C 型墨粉	理光原装	个	1
71.	RICOH	MP1610 型墨粉	理光原装	个	1
72.	RICOH	2220D 型墨粉	理光原装	个	1
73.	BROTTER	DR-2350 硒鼓(非墨粉盒)	兄弟原装	个	2

74.	BROTTER	TN-2312 墨粉盒	兄弟原装	个	1
75.	BROTTER	TN-2325 墨粉盒（大容量）	兄弟原装	个	8
76.	BROTTER	DR-3350 硒鼓(非墨粉盒)	兄弟原装	个	1
77.	BROTTER	TN-3335 墨粉盒	兄弟原装	个	5
78.	EPSON	T6721 黑色墨水瓶	爱普生原装	个	1
79.	EPSON	T6722 青色墨水瓶	爱普生原装	个	1
80.	EPSON	T6723 红色墨水瓶	爱普生原装	个	1
81.	EPSON	T6724 黄色墨水瓶	爱普生原装	个	1
82.	EPSON	009BK 黑色墨水瓶	爱普生原装	个	5
83.	EPSON	009C 青色墨水瓶	爱普生原装	个	3
84.	EPSON	009M 红色墨水瓶	爱普生原装	个	3
85.	EPSON	009Y 黄色墨水瓶	爱普生原装	个	3
86.	爱普生	S015336 色带架（适用 LQ-1600KIVH）	爱普生原装	个	5
87.	EPSON	002BK 黑色墨水瓶	爱普生原装	个	5
88.	EPSON	002C 青色墨水瓶	爱普生原装	个	3
89.	EPSON	002M 红色墨水瓶	爱普生原装	个	3
90.	EPSON	002Y 黄色墨水瓶	爱普生原装	个	3
91.	基士得耶	DSm1025 型	基士得耶原装	个	1
92.	斑马	p330i 色带（彩色）	斑马原装	个	1
93.	松下	FA93 碳带	松下原装	个	10
94.	HP	110A 硒鼓(W1110A)	惠普原装	个	10
95.	HP	28A 硒鼓(CF228A)	惠普原装	个	10
96.	HP	118A 硒鼓(W2080A、黑色)	惠普原装	个	5
97.	HP	118A 硒鼓(W2081A、青色)	惠普原装	个	2
98.	HP	118A 硒鼓(W2082A、黄色)	惠普原装	个	2
99.	HP	118A 硒鼓(W2083A、红色)	惠普原装	个	2
100.	HP	132A 成像鼓(W1132A)	惠普原装	个	1

101.	HP	204A 硒鼓(CF510A、黑色)	惠普原装	个	5
102.	HP	204A 硒鼓(CF511A、青色)	惠普原装	个	2
103.	HP	204A 硒鼓(CF512A、黄色)	惠普原装	个	2
104.	HP	204A 硒鼓(CF513A、红色)	惠普原装	个	2
105.	HP	GT53 黑色墨水瓶	惠普原装	个	5
106.	HP	GT52 青色墨水瓶	惠普原装	个	2
107.	HP	GT53 黄色墨水瓶	惠普原装	个	2
108.	HP	GT53 红色墨水瓶	惠普原装	个	2
109.	BROTTER	DR-2250 硒鼓(非墨粉盒)	兄弟原装	个	2
110.	BROTTER	TN-2215 黑色墨粉盒	兄弟原装	个	1

2、货物需求一览表

111.	加粉	CC388A (70G 以上含芯片)	加粉	支	20
112.	加粉	2612A (100G 以上含芯片)	加粉	支	20
113.	加粉	各品牌、型号添加粉(100g, 含芯片)	加粉	个	30

3、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名称	参考厂家、品牌	单位	修正值
114.	HP	88A 硒鼓	非原装	个	100
115.	HP	2612A 硒鼓	非原装	个	80
116.	HP	950XLCK (黑色)	非原装	个	5
117.	HP	951XLC (蓝色)	非原装	个	5
118.	HP	951XLM (红色)	非原装	个	5
119.	HP	951XLY (黄色)	非原装	个	5
120.	HP	204A (黑色 大容量)	非原装	个	5
121.	HP	204A (青色 大容量)	非原装	个	5
122.	HP	204A (黄色 大容量)	非原装	个	5
123.	HP	204A (品红色 大容量)	非原装	个	5

124.	HP	202A 硒鼓(CF500A、黑色)	非原装	个	5
125.	HP	202A 硒鼓(CF501A、青色)	非原装	个	2
126.	HP	202A 硒鼓(CF502A、黄色)	非原装	个	2
127.	HP	202A 硒鼓(CF503A、红色)	非原装	个	2
128.	HP	W1003AC 硒鼓	非原装	个	10
129.	HP	410A 硒鼓(CF410A、黑色)	非原装	个	3
130.	HP	410A 硒鼓(CF411A、青色)	非原装	个	1
131.	HP	410A 硒鼓(CF412A、黄色)	非原装	个	1
132.	HP	410A 硒鼓(CF413A、红色)	非原装	个	1
133.	HP	410X 硒鼓(CF40X、黑色、大容量)	非原装	个	3
134.	HP	410X 硒鼓(CF411X、青色、大容量)	非原装	个	1
135.	HP	410X 硒鼓(CF412X、黄色、大容量)	非原装	个	1
136.	HP	410X 硒鼓(CF413X、红色、大容量)	非原装	个	1
137.	HP	18A 硒鼓(CF218A)	非原装	个	2
138.	HP	19A 成像鼓(CF219A)	非原装	个	2
139.	KYOCERA	TK-6118 粉盒	非原装	个	5
140.	松下	KX-FP7009CN (机型)	非原装	个	5
141.	CANON	PG-815	非原装	个	5
142.	CANON	CL-816	非原装	个	5
143.	HP	110A 硒鼓(W1110A)	非原装	个	10
144.	HP	28A 硒鼓(CF228A)	非原装	个	10
145.	HP	118A 硒鼓(W2080A、黑色)	非原装	个	5
146.	HP	118A 硒鼓(W2081A、青色)	非原装	个	2
147.	HP	118A 硒鼓(W2082A、黄色)	非原装	个	2
148.	HP	118A 硒鼓(W2083A、红色)	非原装	个	2
149.	HP	132A 成像鼓(W1132A)	非原装	个	1
150.	HP	204A 硒鼓(CF510A、黑色)	非原装	个	5

151.	HP	204A 硒鼓(CF511A、青色)	非原装	个	2
152.	HP	204A 硒鼓(CF512A、黄色)	非原装	个	2
153.	HP	204A 硒鼓(CF513A、红色)	非原装	个	2
154.	HP	GT53 黑色墨水瓶	非原装	个	5
155.	HP	GT52 青色墨水瓶	非原装	个	2
156.	HP	GT53 黄色墨水瓶	非原装	个	2
157.	HP	GT53 红色墨水瓶	非原装	个	2
158.	BROTTER	DR-2250 硒鼓(非墨粉盒)	非原装	个	2
159.	BROTTER	TN-2215 黑色墨粉盒	非原装	个	1

三、采购货物服务要求:

1、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标注有“原装”要求的货物，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与原型号设备完全一致配套。其余供应商可提供品牌知名度、质量、性能、配置等各方面相当于或更优的货物进行投标。

2、相应合同包的供应商对“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各序号货物的报价必须完整。

3、对填报打印机的添加碳粉、黑墨、更换硒鼓和色带芯等的投标单价，必须已包含人工费及更换耗材的一般清洁工作费用等。

4、对于如打印机的碳粉等部分办公耗材，由于采购人内部行政管理规定，不存放备粉或备用品，因此成交人应根据采购人每批次的具体通知及时免费送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不同类型办公耗材等的服务要求，若本磋商文件未明确规定的，待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的合同履行期间由买方负责明确提出，成交人应响应服务要求。

5、如果出现采购人个别需要的商品不在本次招标项目所列的条目中时，成交方应尽可能以市场同等价位或更优惠的价格向采购人提供商品，并做好相应的服务，不能高于市场价格。

四、其它商务和服务要求

1、本项目定点采购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一次合同，分批供货，具体货物名称、交货时间和数量以用户要货通知为准。估计采购量见“货物需求一览表”，具体需求数量以实际需要为准。成交人所供货物若有质量问题，成交人应无条件免费包退、包换，否则买方有权延迟或不予支付结算款。所有送货都应是免费的。

2、付款方式：成交方所供货物无质量问题的情况下，每月结算一次，付款时间在次月 5 日前以银行转帐方式支付。（注：每次结算时，成交方应向采购人提供结算清单和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将不予付款）。

3、供应商若中标成为本项目的定点供应商，则在合同有效期内，无论遇到政策性调价或市场价格调整，成交人的中标单价均不能调整。

4、要求供应商应配有足够机动运输工具方便及时送货。为保证及时供货和提供很好的售后服务，方便采购人采购，供应商在磋商文件中应列明营业场所、配送网点、送货人员和送货交通工具等情况（名称、执照、地点、联系方式、联系人，服务联系方式）。

5、供应商若中标，在服务过程中，若使用不符合磋商要求的产品或由此造成买方设备故障和其他问题的，成交人要承担设备维修费用和服务过程中的所有损失，采购人将从最近一次或多次应付结算货款中扣除上述相关费用。若此类事件超过3次，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且不支付其未结算的货款。

6、货物的包装必须按行业通用标准包装，并有详细包装说明。

7、供应商的报价为送至用户指定地点的完税人民币价格，并提供税务发票。

8、供应商应具有一定的仓储能力，确保随时供货，交货地点为用户指定地点。

9、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本次采购的货物的数量和服务进行增加或减少。

10、磋商文件要求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11、本项目不允许成交人以任何名义和理由进行转包，如有发现，买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且成交人必须赔偿由此给买方带来的一切损失。

12、成交人在接到采购人紧急订货通知后，须在24小时内完成供货，并在通知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完成安装调试服务，确保货物的正常运行。

13、成交人供货产品若发生质量问题，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须在24个小时内，完成退换货处理。

五、其他事项

1、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磋商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其他

附件：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说明：1.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

本承诺函的，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 供应商可删减承诺事项，如删去承诺第 1 项的，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六、其他要求

供应商应对所投合同包内所有货物进行分项报价（即产品单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编制说明

- 1、签订合同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2、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结合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填列相应内容。如果双方使用磋商文件第四章已有规定的条款及格式，双方均不得对规定进行变更或调整；磋商文件第四章未作规定的条款及格式，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 3.本章节所附的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为参考文本，如果因为项目实际特点不能适用，则可由甲乙双方在合同签订阶段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甲方：（采购人全称）

乙方：（成交供应商全称）根据项目编号为_____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磋商结果，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合同条款；

1.2 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

1.3 其他文件或材料：☐无。☐（若有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

- 2、合同标的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 3、合同总金额

3.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4.1 交付时间：_____；

4.2 交付地点：_____；

4.3 交付条件：_____。

- 5、合同标的应符合磋商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 6、验收

6.1 验收应按照磋商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2 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供应商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填写）。

7、合同款项的支付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包括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等）。

8、履约保证金

☐无。☐有，具体如下：（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填写）。

9、合同有效期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0、违约责任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1、知识产权

11.1 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11.2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 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13、不可抗力

13.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15、其他约定

15.1 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3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5.4 本合同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填写具体份数）份，送（填写需要备案的监管部门的全称）备案（填写具体份数）份，具有同等效力。

15.5 其他：☐无。☐（根据实际情况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文件格式》是报价人的部分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报价人应参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注：

1、本附件所有格式仅供制作响应文件时参考，供应商应根据行业特点，结合本次磋商服务要求，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修改，但不得对实质性文件的相关条款作出变动。

2、编制提示：文件装订、密封、标识请注意按供应商须知中的相应要求进行，以避免带来不良后果。

正本/副本

福州广播电视台 2022-2023 年 度办公家具、办公耗材等定点 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报价部分)

项 目 名 称：_____

磋商文件编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日 期：_____

目 录

1. 报价书.....	(页码)
2. 报价一览表.....	(页码)
3. 分项报价表.....	(页码)

1.报 价 书

致：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磋商邀请（磋商文件编号：_____），
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
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和响应文件的电子版（doc 格式 U 盘）一份。

- （1） 报价书
- （2） 报价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表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供应商对本项目合同包_____的服务报价总价为_____（注明币种），即_____（文字表述）。
- 2． 供应商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
- 4． 响应文件有效期：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 90 个日历日。
- 5． 如果发生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7 条所述情况，磋商保证金可被采购人没收。
-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 7．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磋商文件编号：
 货币单位：

合同包	品目号	项目名称	数量	报价单价	磋商保证金	备注
含税总价		(大写) ， 即 (小写)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3.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 _____ 磋商文件编号: _____ 货币单位: _____

合同包	品目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
报价总价: _____元整(大写) ¥ _____(小写)。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正本/副本

福州广播电视台 2022-2023 年
度办公家具、办公耗材等定点
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技术商务部分)

项 目 名 称：_____

磋商文件编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日 期：_____

目 录

1.技术商务评分标准对照情况应答表.....	(页码)
2.货物说明一览表.....	(页码)
3.技术/商务偏离表.....	(页码)
4.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页码)
4.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页码)
4.2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页码)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页码)
4.4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页码)
4.5 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承诺函.....	(页码)
4.6 企业财务状况报告.....	(页码)
4.7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缴税证明复印件.....	(页码)
4.8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页码)
4.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页码)
4.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的书面声明.....	(页码)
4.11 资格部分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页码)
5.供应商应交的其它资料.....	(页码)
6.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的话）	(页码)
7.磋商保证金缴交凭证.....	(页码)
8.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函.....	(页码)

1. 技术商务评分标准对照情况应答表

序号	技术部分评分内容	投标响应情况	详见页码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磋商文件编号：_____

序号	商务部分评分内容	投标响应情况	详见页码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日 期：_____

2.货物说明一览表

(按每品目号分别填写)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磋商文件编号：_____

合同包/品 目号		名称		数量	
详细说明：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3.技术/商务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合同包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说明

注：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的技术、商务部分的要求有不同项，应逐条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供应商接受磋商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日期：_____

4.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4.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磋商文件编号）磋商邀请，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提供磋商文件“磋商内容与服务要求”中规定的____
（合同包/品目号）____（项目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
确的和真实的。

1. 我方的资格声明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响应文件的电子版（doc 格式 U 盘）一份。
2.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签字：

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4.2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我方已知晓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认真审核自身情况，在此郑重声明，我方具备并满足下列各项条款的规定。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我方将失去合格供应商资格且我方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供应商的要求	供应商对是否符合要求做如实声明
(1) 供应商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供应商加盖其单位公章。	
(2) 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3) 供应商：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4) 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1、供应商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1.1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1.2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供应商，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无法按照以上1.1、1.2项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供应商（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供应商、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供应商），应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2、“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应符合《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号）的规定。3、根据《福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通知》（榕财采〔2021〕52号）规定，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磋商文件第三	

章第五点其他事项中的附件)的,无需再提交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缴纳等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不得作出虚假承诺,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法追究相关的法律责任。	
(5)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缴税证明材料复印件,或者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应说明;	
(6)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者提供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说明;	
(7)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供应商应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点前分别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并打印相应的信用记录,供应商提供的查询结果应为其通过上述网站获取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原始页面的打印件(或截图)。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0)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	

2、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并愿意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过程中贵方要求提供全部现有资料、数据、文件等予以证实。

备注:对于接受联合体形式的磋商且供应商是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成员都应当提交本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代表: (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_____（供应商代表姓名）为供应商授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_____项目（磋商文件编号：_____）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磋商活动的一切事宜。供应商代表在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托。

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供应商的委托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单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加盖公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授权人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被授权人

供应商的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4.4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致：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该证照业经年检，复印件与原件完全一致，真实有效。

（注：企业加盖公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日 期：_____

4.5 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致：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日 期：_____

4.6企业财务状况报告

（注：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或上一季度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者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或提供由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信息复印件；或者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时应删去此段话。）

4.7 磋商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缴税证明

（注：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指：缴纳税收的电子缴税凭证等有效单据证明材料，如：银行出具的缴税收单据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缴税证明等，或者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时应删去此段话。）

4.8 磋商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注：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指：社保机构官网打印的含防伪码和电子印章的或经社保机构盖章的能体现缴费名单和缴费时段的有效单据证明材料，或银行出具的缴费单据，或提供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时应删去此段话。）

4.9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4.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投标（招标编号：_____），
现做如下声明：

我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日 期：_____

4.11 资格部分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5.供应商应交的其它资料

（磋商文件中技术要求和评分标准提供的材料，及其他材料等。）

6.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的话）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7.磋商保证金缴交凭证

(复印件粘贴)

8、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函

(请于开标当天提交会议主持人)

致：福建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兹有我公司参加贵公司__年__月__日（开标时间）组织招标的_____（招标编号），____项目(项目名称)的招标活动中，本公司以_____（转帐/电汇）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_____)，如中标，请贵公司待我司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给予办理退还；如未中标，则请将投标保证金直接退还到我公司帐户中：

供应商全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公司所属省份、市县：_____

(以上内容应详细填写，不可简化)

请于开标当天提交会议主持人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邮 编：_____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日 期：_____